

证券代码：871248

证券简称：东元环境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3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际金融创新 IT 研发中心第 12 栋 B 座二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肖应东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316,52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7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0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316,52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316,52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316,52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316,52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股东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以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316,52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到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需要，从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发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316,52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-47,831,838.00 元，公司合并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68,708,412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316,52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莫建浩、卓楚云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、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5 日